

证券代码：873019

证券简称：恒丰达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确认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贺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